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7 月 29 日

發稿單位：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 梁光宗

聯絡電話：(03) 9253000

電子郵件信箱：ktjack@mail.moj.gov.tw

離職員警、大陸人士以「微信」招募應召女，本署查獲 2 來臺自由行等賣淫集團，羈押 3 人，查扣現金約 3 百萬元

本署日前悉有宜蘭應召業者以通訊軟體媒介攬客，外送短期來臺之大陸地區女子至旅館賣淫，本署獲報後十分重視，指定陳怡龍檢察官專責偵辦，上週見時機成熟，與李頌翰檢察官共同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宜蘭縣調查站、宜蘭縣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店分局及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宜蘭縣專勤隊等機關，共同搜索宜蘭縣礁溪鄉溫泉旅館等 14 個處所，查獲 2 賣淫集團所經營以陸籍女子為賣淫主力之應召站，扣得筆記型電腦、帳冊、花名冊、保險套及新臺幣、人民幣、港幣計約 300 萬元現金等物。

上述集團分由宜蘭縣退休員警潘○○、臺籍女子吳○○及多次持觀光簽證來臺之陸籍男子陳○○主持，集團以「微信」(WeChat)等通訊軟體網上招募陸籍女子，陸籍女子再持醫美或短期自由行簽證入境，來臺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之賣淫交易。本案經訊問被告及證人等人後，於本(7)月26日以被告潘○○、吳○○及陳○○等3人涉犯刑法妨害風化及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等嫌疑重大，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

本署將指揮相關司法警察機關繼續偵辦，以端正本轄風俗治安，並維護入出境管理之正性。